

##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7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4日通过电话或短信的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吴剑波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会议。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度利润分配每股现金红利分配比例及每股转增股数的公告》，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6,558,626剔除已回购股份2,317,465股后的总股本124,241,1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14904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992772股。

因公司已回购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

$=34,972,705.45 \div 126,558,626=0.2763360$ 元/股，按总股本折算每股转增股数=  
实际转增股份数量 $\div$ 公司总股本= $49,606,662 \div 126,558,626=0.3919658$ 股。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根据《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公司2024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11.13元/份调整为7.80元/份，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418,566份调整为1,974,595份。（实际调整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数据为准）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牛辉先生属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6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